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B1

承辦人：何春緣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19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AC3963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109995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說明五 (11121246044_1_111D2221741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110學年度第7梯次新北市智慧學習種子教師認證研習」，本局同意核予參與人員公假課務派代出席，請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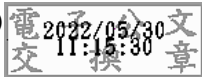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「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智慧學習輔導小組運作計畫」、「新北市110學年度智慧學習教師初階認證培訓實施計畫」及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辦理」。
- 二、為建構並精進本市國中小數位教育課程發展與教學輔導體系，以校校均有智慧學習種子教師為目標，請未有智慧學習種子教師之學校請務必派員參加。其中初階課程6小時包括必修研習3小時及學習平台必選修3小時，目標為111年7月31日前達到每校五分之一以上教師，112年12月31日前達到每校半數以上教師具有智慧學習初階應用能力。
- 三、本次課程另搭配教育部數位學習精進計畫開設數位學習工作坊A1及A2，請貴校鼓勵教師參加。112年12月31日前達到每校半數以上教師完成數位學習工作坊之培訓。

四、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
- (一) 本局同意核予研習講師及參與研習教師公假課務派代，研習時間如遇假日，得擇日補休課務自理。並依實際出席情形核予參加人員研習時數。
- (二) 本研習採線上報名，請於各梯次截止報名前，逕至「校務行政系統－教師進修研習模組」報名，額滿為止。
- (三) 倘有疑問請洽本局智慧學習輔導小組，電話：(02) 29103483分機881。

五、檢附本案研習課程表(含課程說明)1份。

- 正本：新店國小(智慧學習輔導小組)、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(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- 副本：龍埔國小施信源老師、更寮國小吳國榮老師(含附件)、同榮國小游政菱老師(含附件)、同榮國小許旭輝老師(含附件)、大豐國小許凱琳老師(含附件)、新店國小劉儒蓁老師(含附件)、碧華國小謝炳睿主任(含附件)、忠義國小洪含詩組長(含附件)、海山國小吳瑞福組長(含附件)、海山國小吳喜慧老師(含附件)、中正國小梁哲嘉老師(含附件)、永福國小劉怡姣老師(含附件)、更寮國小王家峻老師(含附件)、實踐國小祝育晟老師(含附件)、丹鳳國小施春輝主任(含附件)、海山國小洪玉虹老師(含附件)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